



清华大学艺术教育大事记

(1911~2013)

1911

2月，清华学堂成立。在《清华学堂章程》中记载：“本学堂学科大别为十类”，其中“……四、美术音乐类；……十、体育手工类。”这两类课程每学期均以“半学分”记，然必须“及格”，方能毕业。

1912

9月，学校成立高等科唱诗团，成员12人。

1913

2月，学校成立摄影社。

1914

《清华学校简章》中规定，中等科：全体一、二、三年级每周必修音乐、绘画各2学时，四年级各修1学时。高等科：文科，一、二年级各必修音乐1学时，一年级必修手工2学时；实科，一、二年级必修手工2学时；二年级修用器画2学时。音乐为选修。

1916

学校成立学生军乐队。

9月，学校成立“游艺社”（包括戏剧和音乐两部分），首任社长为林志煌、副社长为闻一多。



1913年，由闻一多编导并表演的《革命军》是清华最早的戏剧活动之一

1919

2月，游艺社改为新剧社，直属学校。

12月，戏剧研究会成立。

12月，杨廷宝、方来、闻一多等人发起成立美术社。

1920

梁实秋、顾毓琇、张中绂等人发起成立小说研究社。

1921

王国钧等人发起成立国声社，首任社长为沈雄庆。

1925

9月，学校改德育指导部为课外作业指导部。

1926

4月28日，学校召开评议会第一、第二次常会，议决关于学系设立案如下：本校现设下列十七学系：（一）国文学系，……（十六）音乐学系，（十七）体育军事学系。

1929



30年代中乐部导师
爱新觉罗·溥侗

学校设立大学部，成立中乐部。

2月，学校聘请京城著名京剧票友、“红豆馆主”爱新觉罗·溥侗（西图）先生，开设国乐（昆曲）课、国画课。

5月1日，摄影研究社正式成立。

1930

学校成立西乐部。

19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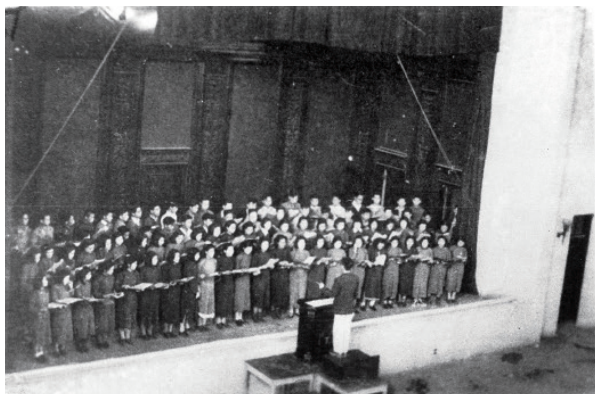
学校成立新剧社，万家宝（曹禺）担任社长。

1935

5月，原有的军乐队、管弦乐队、歌咏团、钢琴班、提琴班改组为一个总团体，正式称为“清华西乐会”。

1936

4月，学校成立海燕歌咏团。



40年代海燕歌咏团在歌唱

1938

10月6日，西南联大成立“校歌校训委员会”，聘请冯友兰等五位委员编制校歌，冯友兰任主席。

1940

戏剧研究社成立，该社由群生戏剧组和联大剧社的部分同学组成。

5月初，学校以群声歌咏队为骨干，成立“西南联大歌咏团”。

1944

学校成立联大剧艺社。
“高声唱歌咏团”正式成立。



西南联合大学剧艺社演出

1946

学校在中乐部、西乐部的基础上，着手组建音乐室。张肖虎为首届主任。

11月5日，“大家唱歌咏队”正式成立。

1950

11月，学校成立男生合唱团、混声合唱团。

1951

学校在原有各学生艺术社团的基础上成立统一的机构——“清华学生文工团”，并开展宣传活动。

1952

在副校长刘仙洲教授的坚持下，音乐室被继续保留在清华大学，陆以循任音乐室主任。

1955

3月，北京市大学生合唱团在清华成立。
10月，清华话剧团正式成立。



1959年话剧队演出自创话剧《清华园的早晨》

1956

合唱团发展为三个团体：混声合唱团、男声合唱团、北京市大学生合唱团。
键盘队成立，后因故中断，于1978年复建。
学校成立地方戏剧队。

1958

3月，学校3000名学生参加十三陵水库工地劳动。文工团组织了一支文艺小分队，称为“十三陵文工队”。

9月 学校正式成立“清华大学民兵师文工团”，后更名为“清华大学学生文工团”。



1958年12月清华文工团天桥剧场演出请柬

1960



1960年代京剧队演出

7月，在党委第一副书记刘冰同志的提议下，学校正式成立文艺教研室。

学生文工团发展到拥有14个队，近1400余人。14个队分别是：军乐队、民乐队、弦乐队、合唱队、舞蹈队、话剧队、钢琴队、口琴队、手风琴队、京剧队、曲艺队、地方戏队、舞台美术队和文艺社。

1962

2月，撤销文艺教研室，恢复音乐室。后因文革中断。

1964

10月，合唱队100余人参加大型音乐舞蹈史诗《东方红》的首演活动。



《东方红》演出邀请函

1978

学校恢复音乐室工作。

1980

学校恢复艺术类课程的教学工作，艺术教育正式进入第一课堂。

1986

8月，中国高等教育学会音乐教育学会在清华宣告成立，清华成为理事单位。

1987

8月，开始文艺特长生招生试点。

1989

1月26~30日，清华教务处、音乐室、校团委联合举办“首届清华大学全国中学生音乐舞蹈冬令营”，开始招收艺术特长生。此后，文化艺术冬令营每年举办一次。

8月，学生工作指导委员会下设的学生文化活动指导中心成立，郑小筠任首届学生文化活动指导中心主任。

1991

3月，为了更好地统筹全校的美育工作，成立美育委员会。

4月27日，文艺社团在清华大学礼堂举行“庆祝清华大学建校八十周年综合演出”。

1993

5月，“学生文艺社团”更名为“学生艺术团”。

12月，在原音乐室的基础上成立艺术教育中心，直属领导从学校党委宣传部（党政机关）转至人文学院（教学机构）。校党委宣传部副部长郑小筠兼任中心主任、党支部书记。

清华在原弦乐队的基础上，组建交响乐队。

清华大学学生艺术团国际标准舞队成立。



国标队拉丁集体舞

1995

9月28日，“学生文化活动中心——蒙民伟楼”落成并投入使用。

1996

3月，清华大学学生艺术团京剧队成立。

中央音乐学院校外音乐考级开始在清华大学设立考点。

1997

清华大学艺术教育中心开始承办北京市中学生艺术特长生统一测试。

2000

艺术教育中心荣获“全国学校艺术教育事业先进单位”奖。

艺术教育中心建立艺术学硕士点，开始招收艺术学硕士，培养艺术评论和艺术教育两个方向的硕士研究生。



2001

4月29日，为庆祝校庆90周年，学校举办《腾飞——清华》大型文艺晚会。

9月10日，艺术教育中心获北京市“教学优秀成果”一等奖。

2005

7月，朱汉城任艺术教育中心主任。

2007

8月，龚家麟音乐图书馆建成。音乐图书馆总面积200平方米，配置了先进的音乐视听设备、艺术类书籍及光盘。

2008

4月27日，“清华大学学生艺术团建团50周年纪念大会”在大礼堂举行。

2009

10月，艺术团的103名同学应邀参加庆祝建国60周年大型音乐舞蹈史诗《复兴之路》的排演，在人民大会堂演出数十场。

10月，话剧队参加北京大学生戏剧节，演出《很爱很爱你》，获得最佳编剧奖、最佳组织奖和优秀剧目奖。

2010

4月，艺术团一行44人组成演出团，随顾秉林校长、袁泗副校长赴美做“百年清华，百名师生”交流、宣传、访问活动。

艺术教育中心荣获“全国学校艺术教育事业先进单位”奖。

2011

4月22日，新清华学堂揭幕暨校史馆落成仪式在新清华学堂前广场举行。

4月24日，近万名师生校友在主楼前广场参加“水木清华”——百年校庆文艺晚会，共庆清华百年华诞。

11月，艺术教育中心成为学校直属教学单位，邓卫任主任，赵洪任常务副主任。将新清华学堂、蒙民伟音乐厅、大礼堂等综合场馆划归艺术教育中心运营管理。



清华大学百年校庆文艺晚会

2012

4月8日，清华新百年标志性建筑——新清华学堂正式启用。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华建敏出席启用仪式，陈吉宁校长致词。

4月27~28日，中国国家交响乐团在新清华学堂举办清华大学101周年校庆专场音乐会。

12月9日，为纪念清华学生合唱活动百年，“百年和声”合唱音乐会在蒙民伟音乐厅举行。

2013

3月30日，“清华校友艺术教育基金”捐赠仪式在工字厅举行。

4月26日，清华大学原创话剧《马兰花开》首演，国务院副总理刘延东到场观看演出并做重要讲话。

10月，学生艺术团合唱队、戏剧队、舞蹈队、民乐队、京剧队、军乐队、交响乐队参加北京市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均获得一等奖。

11月，学校成立艺术教育工作领导小组，邓卫任组长，史宗恺任副组长，赵洪任办公室主任。